

##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9年5月17日以口头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9年5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国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审议表决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等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# **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系公司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进行的调整，本次授予价格调整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：股权激励》及公司《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。

#### **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激励计划》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获授限制性股票的217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

《激励计划》中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激励计划》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19年5月22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并以6.66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21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5月23日